綦发改审批〔2023〕265号

重庆市綦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古剑至骑龙至高青至高庙至中峰道路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重庆市綦江区畅达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关于审批古剑至骑龙至高青至高庙至中峰道路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綦畅建司〔2023〕24号）及相关文件收悉，根据京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评估意见，经我委研究，原则同意重庆两江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的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1. 项目名称：古剑至骑龙至高青至高庙至中峰道路
2. 项目代码：2304-500110-04-01-845345

三、项目业主：重庆市綦江区畅达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四、建设地点：綦江区古南街道、郭扶镇、中峰镇

五、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项目起点接古剑山景区道路，经西山村、翻身村、高青乡、新店村等地，止于蟠龙发电站厂区公路，路线全长38.695公里，拟按三级公路修建双车道公路，局部困难路段采用四级公路标准，设计时速3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7.5米，沥青混凝土路面。

六、总投资：项目估算总投资为34722.97万元，其中，工程费用27839.3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4015.98万元（含土地使用及拆迁补偿费2001.36万元），预备费2867.68万元。

 七、建设工期：24个月。

八、招标核准：招标范围为施工及达到招标限额的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文件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在指定媒介公开发布。与工程建设相关限额以下的相关服务及主要设备和材料采购的发包，按綦江府办发〔2021〕4号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九、项目概算编制及评审、预算、决算审计等服务，单项合同估算价在国家规定的必须招标限额以下且在国家规定的必须招标范围之外的，按綦发改〔2021〕17号执行，经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后使用。项目初步设计批复后，将投资概算报我委核定。

十、其他要求：本项目为推广以工代赈项目，根据《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关于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的实施意见》（渝发改规范〔2021〕2号）等文件要求，单位要按照能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能用当地群众的尽量不用专业队伍的要求，认真组织当地农村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获取劳动报酬，并优先吸纳易地扶贫搬迁群众、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其他农村低收入群体。本项目吸纳参与工程建设的本地群众人数不低于21人，劳务报酬发放金额不低于550万元。你单位要参照《綦江区重点工程以工代赈工作指南（试行）》要求，做好项目建设、劳务报酬发放等公示工作，每月发放一次劳务报酬，并建立劳务报酬**发放**台账和收集整理好项目建设相关资料。

重庆市綦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7月17日

# （此件公开发布）